

武汉市教师资格考试政策有微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6/2021\\_2022\\_\\_E6\\_AD\\_A6\\_E6\\_B1\\_89\\_E5\\_B8\\_82\\_E6\\_c38\\_5615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6/2021_2022__E6_AD_A6_E6_B1_89_E5_B8_82_E6_c38_56152.htm) 记者昨从武汉市招生考试办公室获悉，湖北省今年教师资格考试政策日前出台，武汉市教师资格考试的政策略有不同。 考试对象 1、在职教师中未取得教师资格的非师范专业毕业人员； 2、在职教师中已取得低一级教师资格者，其学历已达高一级教师资格条件，并申请高一级教师资格的非师范专业毕业人员； 3、社会人员中申请教师资格的非师范专业毕业的人员； 考试资源网<http://www.examres.com>制作 4、高等学校非师范专业在校生毕业后拟申请教师资格人员； 5、2003年参加教育学、心理学考试成绩不合格人员。单科成绩不合格者，只需参加不合格科目的考试。 报名及考试时间 报名工作分为两次，第一次考试报名时间为2月15日至3月1日；第二次考试报名时间为7月15日至8月15日。上半年的考试日期为3月的第四个星期六，下半年的考试日期为9月的第二个星期六。 据了解，武汉市的方案略有不同：上半年的报名工作将在2月26日至3月1日进行，报名地点设在各区招考办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